

宿州正元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JONTE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IMITED LIABILITY PARTNERSHIP)**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第 1-3 页
二、财务报表	第 4-9 页
三、财务报表附注	第 10-59 页
四、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资格证书	第 60-63 页

审计报告

中天运[2024]审字第 01389 号

宿州正元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宿州正元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宿州正元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宿州正元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宿州正元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宿州正元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3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宿州正元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宿州正元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宿州正元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宿州正元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宿州正元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宿州正元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宿州正元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一）	46,906,429.43	39,956,521.6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七、（二）	15,009,101.5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三）	406,458.88	430,187.17
其他应收款	七、（四）	9,000.00	23,500.0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七、（五）	1,761,463.74	14,425,026.00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六）	36,433,300.00	35,032,050.00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00,525,753.57	89,867,284.7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七）	574,358.74	656,965.80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八）	16,683.14	116,781.38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九）	808,848.34	693,531.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十）	111,600,520.50	145,250,071.8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3,000,410.72	146,717,350.05
资产总计		213,526,164.29	236,584,634.8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郭萌萌

会计机构负责人：

郭萌萌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宿州正元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十一）	19,122,038.67	19,407,298.51
预收款项		-	-
应付职工薪酬	七、（十二）	113,891.63	75,479.68
应交税费	七、（十三）	15,572,033.20	17,352,973.62
其他应付款	七、（十四）	6,026.85	14,250.2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七、（十五）		2,115,101.47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十六）	15,766,319.42	15,779,166.41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0,580,309.77	54,744,269.9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十七）	62,500,000.00	78,125,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2,500,000.00	78,125,000.00
负债合计		113,080,309.77	132,869,269.9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七、（十八）	78,669,500.00	78,669,5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七、（十九）	395,360.69	321,743.14
盈余公积	七、（二十）	3,250,684.86	2,472,412.18
未分配利润	七、（二十一）	18,130,308.97	22,251,709.6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0,445,854.52	103,715,364.9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13,526,164.29	236,584,634.8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郭萌萌

郭萌萌

利润表

编制单位：宿州正元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七、（二十二）	14,391,299.83	14,951,771.10
减：营业成本	七、（二十二）	12,449,733.18	13,350,801.37
税金及附加	七、（二十三）	12,508.48	13,971.67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七、（二十四）	1,056,724.65	745,528.86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七、（二十五）	-10,047,458.22	-17,689,558.06
其中：利息费用		5,390,068.76	6,645,335.06
利息收入		15,437,564.98	24,334,982.12
加：其他收益	七、（二十六）	8,555.36	25,470.0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二十七）	-2,873,376.48	-11,500.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二十八）	2,412,107.10	-2,710,133.3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467,077.72	15,834,864.05
加：营业外收入	七、（二十九）	5,800.68	
减：营业外支出	七、（三十）	71,370.0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401,508.33	15,834,864.05
减：所得税费用	七、（三十一）	2,618,781.49	3,988,770.4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782,726.84	11,846,093.5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782,726.84	11,846,093.5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782,726.84	11,846,093.5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郭萌萌

会计机构负责人：

郭萌萌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宿州正元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9,027,119.40	21,963,636.0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8,687.04	3,551,017.9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三十二）	859,030.46	33,487,815.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084,836.90	59,002,469.6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436,389.96	33,530,186.1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34,029.37	2,232,309.15
支付的各项税费		6,300,529.75	3,623,418.0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三十二）	777,179.45	1,582,318.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748,128.53	40,968,231.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三十三）	39,336,708.37	18,034,238.0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3,030.00	324,115.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3,030.00	324,115.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3,030.00	-324,115.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625,000.00	15,625,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528,770.54	6,704,054.9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153,770.54	22,329,054.9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153,770.54	-22,329,054.9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956,521.60	43,575,453.5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906,429.43	38,956,521.6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郭萌萌

郭萌萌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2023年度



编制单位：芜湖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附注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8,869,500.00							321,743.14	2,472,412.18	22,251,709.60	103,715,364.9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8,869,500.00							321,743.14	2,472,412.18	22,251,709.60	103,715,364.9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3,617.55	778,272.68	-4,121,400.63	-3,269,510.40
（一）综合收益总额										7,782,726.84	7,782,726.8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778,272.68	-11,904,127.47	-11,125,854.7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78,272.68	-778,272.68	
3. 其他										-11,125,854.79	-11,125,854.79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73,617.55	73,617.55
2. 本期使用										143,762.05	143,762.05
（六）其他										-70,144.50	-70,144.50
四、本年期末余额	78,869,500.00							395,360.69	3,250,684.86	18,130,308.97	100,445,854.5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郭萌萌

会计机构负责人：

郭萌萌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2023年度

项目	附注	上年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8,669,500.00							224,068.95	1,287,802.82	11,590,225.38	91,771,597.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8,669,500.00							224,068.95	1,287,802.82	11,590,225.38	91,771,597.1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97,674.19	1,184,609.36	10,661,484.22	11,943,767.7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846,093.58	11,846,093.5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184,609.36	-1,184,609.36	
1. 提取盈余公积										1,184,609.36	-1,184,609.36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97,674.19			97,674.19
1. 本期提取									149,517.71			149,517.71
2. 本期使用									-51,843.52			-51,843.52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78,669,500.00							321,743.14	2,472,412.18	22,251,709.60	103,715,361.9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郭萌萌

郭萌萌



宿州正元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基本情况

宿州正元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下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17年12月12日在宿州市埇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由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续宝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宿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地址为安徽省宿州市三八街道迎宾大道北李宁品牌研发中心308室(苹果国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302MA2RBHA21Y。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866.95万元,实收资本人民币7,866.95万元。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最终控制方为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网络技术服务;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对外承包工程;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系统服务;地质勘查技术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市政设施管理;智能仪器仪表销售;物联网应用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对外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42项具体会计准则,以及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规定,并基于以下第三点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二) 持续经营

本公司评价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疑虑因素或事项。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

12月31日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二）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

（三）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时，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当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时，可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

（五）企业合并会计处理

本公司将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确定为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两种类型。其会计处理如下：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1）一次交易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计量。合并方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合并日时点按照新增后的持股比例计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

进一步股权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作为比较数据追溯调整的最早期间进行合并报表编制。对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合并财务报表增加的净资产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资本公积”项目。同时对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经确认损益、其他综合收益部分冲减合并报表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但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在购买日的会计处理

(1) 一次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但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同时，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购

买日新购入股权所支付对价之和作为合并成本，合并成本与购买日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或合并当期损益。

3、分步处置子公司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时，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具体原则：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具体在母公司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中会计处理方法如下：

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将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对于失去控制权之后的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失去控制权之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原有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失去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但原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失去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

益。

对于失去控制权时的交易，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按照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同时，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原有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但原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将拥有实质性控制权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合并时抵销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合并当期的年初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年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七）合营安排

本公司将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确定为合营安排。参与方为共同控制的一方时界定为合营安排中的合营方，否则界定为合营安排中的非合营方。

合营安排根据合营方是否为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权利且承担相关负债义务，还是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划分为共同经营或合营企业两种类型。

1、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为共同经营中的合营方，应当确认其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

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为共同经营中非合营方比照上述合营方进行会计处理。

2、合营企业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为合营企业的合营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及会计处理。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 外币业务及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若采用与本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需对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后，再进行会计核算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报。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

项目下单独列示。

外币现金流量按照系统合理方法确定的，采用交易发生日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债券投资、除长期股权投资(参见本附注三(十四)-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股权投资、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借款及股本等。

1、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公司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除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外，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按照根据本附注三(二十五)-收入的会计政策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1)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2)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 管理金融资产业务模式的评价依据

管理金融资产业务模式，是指本公司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

业务模式决定本公司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公司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业务模式。

4) 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公司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2)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对各类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其公允价值与实际利率下账面价值形成的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股利收入计入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

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参见本附注金融资产减值)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3)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4、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指定

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列报抵消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2)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公司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3)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7、金融工具减值

(1)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合同资产；
- 租赁应收款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 非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财务担保合同。

本公司持有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券投资或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衍生金融资产。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1) 对于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本公司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使用准备矩阵计算上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相关历史经验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债务人的特定因素、以及对当前状况和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评估进行调整。

报告期本公司基于上述基础，使用下列准备矩阵：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采用的计提方法
应收票据		
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采用逾期账龄分析法，按应收账款逾期账龄组合计算历史迁徙率及损失率，在历史损失率的基础上，结合债务人经济状况和趋势等前瞻性因素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
应收款项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应收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信用风险特征相似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政府及组成部门	逾期账龄	采用逾期账龄分析法，按逾期账龄组合计算历史迁徙率及损失率，在历史损失率的基础上，结合债务人经济状况和趋势等前瞻性因素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
国有企业及事业单位	逾期账龄	采用逾期账龄分析法，按逾期账龄组合计算历史迁徙率及损失率，在历史损失率的基础上，结合债务人经济状况和趋势等前瞻性因素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企业	逾期账龄	采用逾期账龄分析法，按逾期账龄组合计算历史迁徙率及损失率，在历史损失率的基础上，结合债务人经济状况和趋势等前瞻性因素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		
保证金组合	逾期账龄	采用逾期账龄分析法，按逾期账龄组合计算历史迁徙率及损失率，在历史损失率的基础上，结合债务人经济状况和趋势等前瞻性因素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组合	逾期账龄	采用逾期账龄分析法，按逾期账龄组合计算历史迁徙率及损失率，在历史损失率的基础上，结合债务人经济状况和趋势等前瞻性因素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

2) 除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外，本公司对满足下列情形之一的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其他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 该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 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指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指本公司通过比较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据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本公司考虑的违约风险信息包括：

-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如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上述违约风险的界定标准，与本公司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财务限制条款等其他定性指标。

3)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的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迹象包括：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本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4)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8、金融资产的核销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核销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9、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

(1) 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区分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定义及相关条件，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情况下，本公司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

1) 该金融工具应当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2)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如为非衍生工具，该金融工具应当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企业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本公司将符合金融负债定义，但同时具备规定特征的可回售工具，或仅在清算时才有义务向另一方按比例交付其净资产的金融工具划分为权益工具。

除上述之外的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

(2) 相关处理

本公司金融负债的确认和计量根据上述（十）、1和（十）、3处理。本公司发行权益工具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计入股东权益。回购本公司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

本公司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包含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成分，初始计量时先确定金融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包含非权益性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复合金融工具公允价值中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差额部分，确认为权益工具的账面价值。

(十一)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①产成品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金额；②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当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时按照成本计量；当材料价格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③持有待售的材料等，可变现净值为市场售价。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五五摊销法摊销。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十二）合同资产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三（十）。

（十三）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

本公司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的确认标准：①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②出售计划需获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③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本公司将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资产负债表日单独列报为流动资产中“持有待售资产”或与划分持有待售类别的资产直接相关负债列报在流动负债中“持有待售负债”。

（十四）长期股权投资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1）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认为初始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确认为初始成本；

（2）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

(3)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4)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或债务重组取得的，初始投资成本根据准则相关规定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分别采用权益法或成本法。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当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及所有者权益项目。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追加或收回投资外，账面价值一般不变。当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确认投资收益。

长期股权投资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采用权益法核算，具有控制的采用成本法核算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两个或多个合营方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2)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至 50%的表决权股份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

- 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 2) 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
- 3)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 4) 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
- 5) 其他能足以证明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情形。

(十五) 投资性房地产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种类：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出租的建筑物、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模式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

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六）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	5.00	3.1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19.00-9.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8	5.00	19.00-11.88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19.00-9.50
其他	年限平均法	3-10	5.00	31.67-9.50

（十七）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

2、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本公司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

- （1）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 （2）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

(3) 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4) 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十八)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暂停资本化期间：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金额计算：（1）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2）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3）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十九)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分别为：（1）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估计

本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1）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2）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3）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4）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5）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6）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7）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项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15-50
软件	3-5
专利技术	8.84
航空影像数据库	3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1）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2）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确定。

4、内部研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以及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内部研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划分内部研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

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本公司将开发阶段借款费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予以资本化，计入内部研发项目资本化成本。

（二十）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长期资产主要指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资产。

1、长期资产减值测试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长期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按照长期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孰高确定。长期资产的公允价值净额是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长期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

本公司在确定公允价值时优先考虑销售协议价格，其次如不存在销售协议价格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或同行业类似资产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确定；如按照上述规定仍然无法可靠估计长期资产的公允价值，以长期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其可收回金额。

本公司在确定长期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①其现金流量分别根据资产持续使用过程中以及最终处置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测算，主要依据公司管理层批准的财务预算或预测数据，以及预测期之后年份的合理增长率为基础进行最佳估计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充分考虑历史经验数据及外部环境因素的变化等确定。②其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日与预测期间相同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

2、长期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长期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长期资产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长期资产的减值准备。相应减值资产折旧或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3、商誉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每年年末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具体测试方法如下：

1) 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可收回金额，按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损失；2) 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包括分摊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部分，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商誉减值会计处理方法：根据商誉减值测试结果，对各项资产账面价值的抵减，应当作为各单项资产包括商誉的减值损失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抵减后各项资产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公允价值净额、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未能分摊的减值损失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进行分配。

(二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主要包括设备维修费、房屋装修费等。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 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二十三) 职工薪酬

1、职工薪酬分类

本公司将为获取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确定为职工薪酬。

本公司对职工薪酬按照性质或支付期间分类为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职工薪酬会计处理方法

(1) 短期薪酬会计处理：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会计处理：根据本公司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制定章程或办法等，将是否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或设定受益计划两种类型。1) 设定提存计划按照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2) 设定受益计划采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会计处理。具体为：本公司将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折合为离职时点的终值；之后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会计处理：满足辞退福利义务时将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一次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会计处理：根据职工薪酬的性质参照上述会计处理原则进行处理。

(二十四) 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五) 收入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1、收入确认的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段时间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收入计量原则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

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 按履约进度确认的收入

公司的地下管网业务中的清淤业务、智慧城市建设运营业务中的项目运维服务由于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

公司的测绘地理信息业务（不包括定制软件项目），地下管网业务中的探测、检测、修复业务，智慧城市建设运营业务中的城市管理整体解决方案项目和施工类项目，由于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

公司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具体方法如下：

① 履约进度的确认

履约进度=实际发生的项目成本÷预计总成本

② 项目收入的确认

当期确认的项目收入=项目预计总收入*履约进度-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经确认的收入。

其中公司项目合同分为总价合同与单价合同，总价合同的项目预计总收入即不含税的合同金额，单价合同的项目预计总收入=合同约定不含税单价*项目预计工作量。

(2) 按时点确认的收入

公司智慧城市建设运营业务中的系统集成业务（以下简称系统集成业务）指通用软件与硬件集成项目，测绘地理信息业务、地下管网业务和智慧城市建设运营业务中的定制软件开发项目（以下简称定制软件项目），均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系统集成业务在硬件和软件实际交付并验收后分别确认收入，定制软件项目在实际交付并验收后确认收入。系统集成业务中的通用软件无需公司进行大量的深度开发，可与硬件设备分别交付。因此公司将软、硬件分别识别为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按软、硬件实际交付时点确认收入。

(二十六)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①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二十七）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类型

政府补助为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拨款贴息、建设资金补贴款等。

政府补助主要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种类型。

2、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

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应当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应当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 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二十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

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二十九）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1、租赁合同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公司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进行如下评估：

-合同是否涉及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已识别资产可能由合同明确指定或在资产可供客户使用时隐性指定，并且该资产在物理上可区分，或者如果资产的某部分产能或其他部分在物理上不可区分但实质上代表了该资产的全部产能，从而使客户获得因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如果资产的供应方在整个使用期间拥有对该资产的实质性替换权，则该资产不属于已识别资产；

-承租人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

-承租人是否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租赁合同的分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选择不分拆合同包含的租赁和非租赁部分。本公司将此类租赁资产的各项租赁部分及与其相关的非租赁部分分别合并为租赁，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3、租赁合同的合并

本公司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1）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

（2）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

（3）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4、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公司对以下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项目	采用简化处理的租赁资产类别
短期租赁	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
低价值资产租赁	租赁资产价值不超过 40,000 元的租赁

本公司对除上述以外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 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③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④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3) 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①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③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

④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⑤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承租人应当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承租人应当按照本准则第九条至第十二条的规定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按照本准则第十五条的规定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应当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承租人应当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5、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1）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2）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 ①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③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④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⑤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租赁变更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出租人应当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出租人应当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①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出租人应当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②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出租人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出租人应当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应当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三十)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公司按照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联合发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的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本公司实际执行参照《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及使用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地理信息行业按项目收入的1%提取专项储备。”本公司各年按上文规定提取安全生产费，并在使用时冲减专项储备金额。

五、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本报告期无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二) 会计差错更正

公司原对已进入运营期满足金融资产模式的PPP项目合同在建造阶段形成的项目款项在“长期应收款”科目核算和列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4号》第一项第（三）款新旧衔接的相关规定：“2020年12月31日前开始实施且至本解释施行日尚未完成的有关PPP项目合同，未按照以上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应当进行追溯调整；追溯调整不切实可行的，应当从可追溯调整的最早期间期初开始应用本解释。社会资本方应当将执行本解释的累计影响数，调整本解释施行日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公司对2020年12月31日前开始实施且至《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4号》施行日尚未完成的PPP项目相关会计处理进行差错更正，将原在“长期应收款”科目核算，已进入运营期满足金融资产模式的PPP项目合同在建造阶段形成的项目款项余额调整至“合同资产”科目核算。根据其预计是否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变现，在资产负债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有权收取确定金额现金条件的部分，在“应收账款”科目核算并在资产负债表“应收账款”中列报。

上述会计差错追溯调整后，对本公司 2023 年度会计报表期初累计留存收益影响金额为 0 元，不会导致公司已披露的相关年度报表出现盈亏性质的改变，对公司已披露的相关年度的现金流量表无影响。

本公司上述会计差错，影响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如下：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5,032,050.00	35,032,050.00
流动资产合计	54,835,234.77	35,032,050.00	89,867,284.77
长期应收款	180,282,121.87	-180,282,121.87	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5,250,071.87	145,250,071.8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1,749,400.05	-35,032,050.00	146,717,350.05

六、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无

（三）其他事项

无

七、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一）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45,906,429.43	38,956,521.60
其他货币资金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46,906,429.43	39,956,521.6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函保证金	1,000,000.00	1,000,000.00
小计	1,000,000.00	1,000,000.00

(二)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7,867,978.00	100.00	2,858,876.48	16.00	15,009,101.52
其中：逾期账龄组合	17,867,978.00	100.00	2,858,876.48	16.00	15,009,101.52
政府及组成部门	17,867,978.00	100.00	2,858,876.48	16.00	15,009,101.52
国有企业及事业单位					
其他企业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合计	17,867,978.00	100.00	2,858,876.48	16.00	15,009,101.52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其中：逾期账龄组合					
政府及组成部门					
国有企业及事业单位					
其他企业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合计					

2、本期无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3、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组合中，按逾期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政府及其组成部门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未逾期			1.00
逾期1年以内	17,867,978.00	2,858,876.48	16.00
逾期1-2年			28.00
逾期2-3年			41.00
逾期3-4年			55.00
逾期4-5年			73.00
逾期5年以上			100.00
合计	17,867,978.00	2,858,876.48	16.00

4、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情况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2,858,876.48				2,858,876.48
其中：逾期账龄组合		2,858,876.48				2,858,876.48
政府及组成部门		2,858,876.48				2,858,876.48
国有企业及事业单位						
其他企业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合计		2,858,876.48				2,858,876.48

5、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6、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已计提坏账准备
宿州市城市管理局	17,867,978.00	100	2,858,876.48
合计	17,867,978.00		2,858,876.48

(三)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406,458.88	100.00	430,187.17	100.00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合计	406,458.88	100.00	430,187.17	100.00

2、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未结算原因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安徽有限公司宿州分公司	101,581.08	24.99	未达到结算条件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宿州分公司	80,463.65	19.80	未达到结算条件
安徽慕凡仪器有限公司	74,500.00	18.33	未达到结算条件
中环建(北京)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宿州分公司	73,220.00	18.01	未达到结算条件
宿州市赢创科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67,607.38	16.63	未达到结算条件
合计	397,372.11	97.76	—

(四)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9,000.00	23,500.00
合计	9,000.00	23,500.00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押金	50,000.00	50,000.00
合计	50,000.00	50,000.00

(2)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50,000.00	100.00	41,000.00	82.00	9,000.00
其中：按逾期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	50,000.00	100.00	41,000.00	82.00	9,000.00
保证金组合	50,000.00	100.00	41,000.00	82.00	9,000.00
其他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合计	50,000.00	100.00	41,000.00	82.00	9,000.00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50,000.00	100.00	26,500.00	53.00	23,500.00
其中：按逾期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	50,000.00	100.00	26,500.00	53.00	23,500.00

保证金组合	50,000.00	100.00	26,500.00	53.00	23,500.00
其他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合计	50,000.00	100.00	26,500.00	53.00	23,500.00

(3) 本期无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4)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中，按逾期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保证金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未逾期			1.00
逾期 1 年以内			18.00
逾期 1—2 年			30.00
逾期 2—3 年			38.00
逾期 3—4 年			57.00
逾期 4—5 年	50,000.00	41,000.00	82.00
逾期 5 年以上			100.00
合计	50,000.00	41,000.00	82.00

(5)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26,500.00		26,500.00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4,500.00		14,500.00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核销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41,000.00		41,000.00

(6)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7)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情况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核	其他		

			转回	销	变动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26,500.00	14,500.00				41,000.00
其中：逾期账龄组合	26,500.00	14,500.00				41,000.00
保证金组合	26,500.00	14,500.00				41,000.00
其他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合计	26,500.00	14,500.00				41,000.00

(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宿州市赢创科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50,000.00	100	41,000.00
合计		50,000.00	100	41,000.00

(五) 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分类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合同资产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合同资产	2,096,980.64	100.00	335,516.90	16.00	1,761,463.74
其中：逾期账龄组合	2,096,980.64	100.00	335,516.90	16.00	1,761,463.74
政府及组成部门	2,096,980.64	100.00	335,516.90	16.00	1,761,463.74
国有企业及事业单位					
其他企业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合计	2,096,980.64	100.00	335,516.90	16.00	1,761,463.74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合同资产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合同资产	17,172,650.00	100.00	2,747,624.00	16.00	14,425,026.00
其中：逾期账龄组合	17,172,650.00	100.00	2,747,624.00	16.00	14,425,026.00
政府及组成部门	17,172,650.00	100.00	2,747,624.00	16.00	14,425,026.00
国有企业及事业单位					
其他企业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合计	17,172,650.00	100.00	2,747,624.00	16.00	14,425,026.00

2、本报告期无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合同资产情况

3、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合同资产

组合中，按逾期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政府及其组成部门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未逾期			1.00
逾期 1 年以内	2,096,980.64	335,516.90	16.00
逾期 1—2 年	-	-	28.00
逾期 2—3 年	-	-	41.00
逾期 3—4 年	-	-	55.00
逾期 4—5 年	-	-	73.00
逾期 5 年以上	-	-	100.00
合计	2,096,980.64	335,516.90	16.00

4、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情况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1.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2,747,624.00	-2,412,107.10			335,516.90	
其中：逾期账龄组合	2,747,624.00	-2,412,107.10			335,516.90	
政府及组成部门	2,747,624.00	-2,412,107.10			335,516.90	
国有企业及事业单位						
其他企业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合计	2,747,624.00	-2,412,107.10			335,516.90	

5、按合同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合同资产

合同	期末余额	占合同资产期末余额的比例 (%)	已计提减值准备
宿州智慧管网建设 PPP 项目 (运维期)	2,096,980.64	100	335,516.90
合计	2,096,980.64		335,516.90

(六)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宿州智慧管网 PPP 项目	36,433,300.00	35,032,050.00
合计	36,433,300.00	35,032,050.00

(七)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574,358.74	656,965.80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574,358.74	656,965.80

1、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02,110.63	40,459.00	89,926.11	220,145.17		952,640.91
2. 本期增加金额				4,520.00	88,309.01		92,829.01
(1) 购置				4,520.00	88,309.01		92,829.01
(2) 调整分类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调整分类							
4. 期末余额		602,110.63	40,459.00	94,446.11	308,454.18		1,045,469.9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55,458.84	10,938.36	26,325.18	102,952.73		295,675.11
2. 本期增加金额		114,078.12	4,804.56	9,044.15	47,509.24		175,436.07
(1) 计提		114,078.12	4,804.56	9,044.15	47,509.24		175,436.07
(2) 调整分类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调整分类							
4. 期末余额		269,536.96	15,742.92	35,369.33	150,461.97		471,111.1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32,573.67	24,716.08	59,076.78	157,992.21		574,358.74
2. 期初账面价值		446,651.79	29,520.64	63,600.93	117,192.44		656,965.80

2、本期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3、本期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4、本期公司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5、本期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八)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16,781.38		100,098.24		16,683.14
合计	116,781.38		100,098.24		16,683.14

(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235,393.38	808,848.34	2,774,124.00	693,531.00
合计	3,235,393.38	808,848.34	2,774,124.00	693,531.00

(十)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宿州智慧管网 PPP 项目	111,600,520.50	145,250,071.87
合计	111,600,520.50	145,250,071.87

(十一) 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外协款	68,981.71	-
应付工程款	19,053,056.96	19,407,298.51
合计	19,122,038.67	19,407,298.51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未结转的原因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053,056.96	未办理最终结算
合计	19,053,056.96	

(十二)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5,479.68	2,037,956.25	1,999,544.30	113,891.6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34,479.64	234,479.64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75,479.68	2,272,435.89	2,234,023.94	113,891.63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0.01	1,681,044.06	1,681,044.06	0.01

2、职工福利费		3,241.70	3,241.70	
3、社会保险费		108,752.85	108,752.85	
其中：医疗保险费		103,741.62	103,741.62	
工伤保险费		5,011.23	5,011.23	
生育保险费				
4、住房公积金		159,024.00	159,024.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5,479.67	85,893.64	47,481.69	113,891.62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75,479.68	2,037,956.25	1,999,544.30	113,891.63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27,372.80	227,372.80	
2、失业保险费		7,106.84	7,106.84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234,479.64	234,479.64	

(十三)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2,027,264.09	4,211,971.41
增值税	13,544,711.97	13,140,939.64
房产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教育费附加		
地方教育附加		
印花税		
个人所得税	57.14	62.57
合计	15,572,033.20	17,352,973.62

(十四)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项	6,026.85	14,250.21
合计	6,026.85	14,250.21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	6,026.85	14,250.21
合计	6,026.85	14,250.21

(十五) 合同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项目款		2,115,101.47
合计		2,115,101.47

(十六)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5,766,319.42	15,779,166.41
合计	15,766,319.42	15,779,166.41

(十七) 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62,500,000.00	78,125,000.00
合计	62,500,000.00	78,125,000.00

(十八) 股本

股东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正元地理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31,467,800.00						31,467,800.00
续宝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31,467,800.00						31,467,800.00
宿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15,733,900.00						15,733,900.00
合计	78,669,500.00						78,669,500.00

(十九) 专项储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321,743.14	143,762.05	70,144.50	395,360.69
维简费				
合计	321,743.14	143,762.05	70,144.50	395,360.69

(二十)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472,412.18	778,272.68		3,250,684.86
任意盈余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合计	2,472,412.18	778,272.68		3,250,684.86
----	--------------	------------	--	--------------

(二十一)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2,251,709.60	11,590,225.3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2,251,709.60	11,590,225.3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782,726.84	11,846,093.5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78,272.68	1,184,609.36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1,125,854.79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8,130,308.97	22,251,709.60

(二十二)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4,376,205.49	12,449,733.18	14,951,771.10	13,350,801.37
其他业务	15,094.34			
合计	14,391,299.83	12,449,733.18	14,951,771.10	13,350,801.37

1、收入分解信息

(1) 按业务类型分类

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测绘地理信息				
管线运维服务				
智慧城市	14,376,205.49	12,449,733.18	14,951,771.10	13,350,801.37
主营业务小计	14,376,205.49	12,449,733.18	14,951,771.10	13,350,801.37
租赁				
服务收入	15,094.34			
其他				
其他业务小计	15,094.34			
合计	14,391,299.83	12,449,733.18	14,951,771.10	13,350,801.37

(2)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商品转让的时间	测绘地理信息	管线运维服务	智慧城市	其他业务	合计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15,094.34	15,094.34

在某一时段确认			14,376,205.49		14,376,205.49
租赁收入					
合计			14,376,205.49	15,094.34	14,391,299.83

(3) 按地区分类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成本
华东地区	14,376,205.49	12,449,733.18	14,951,771.10	13,350,801.37
合计	14,376,205.49	12,449,733.18	14,951,771.10	13,350,801.37

续：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华东地区	15,094.34			
合计	15,094.34			

2、本报告期无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收入

(二十三)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水利建设基金	8,262.32	10,048.48
印花税	4,246.16	3,923.19
合计	12,508.48	13,971.67

(二十四)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1,794.81	137,501.22
修理费	4,042.20	9,600.00
折旧与摊销费用	127,229.56	124,809.12
办公费	298,874.86	143,317.94
差旅费	27,309.40	26,203.96
房租水电暖物管费	305,544.16	298,716.62
聘请中介机构费	186,962.26	
安措费	44,647.40	5,380.00
其他	320.00	
合计	1,056,724.65	745,528.86

(二十五) 财务费用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5,390,068.76	6,645,335.06
减：利息收入	15,437,564.98	24,334,982.12

利息净支出	-10,047,496.22	-17,689,647.06
汇兑损失	-	-
减：汇兑收益	-	-
汇兑净损失	-	-
银行手续费	38.00	89.00
其他	-	-
合计	-10,047,458.22	-17,689,558.06

(二十六)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宿州市埇桥区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15,500.00
失业保险失业费返还补贴	8,496.28	9,970.09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59.08	
合计	8,555.36	25,470.09

(二十七)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858,876.48	-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4,500.00	-11,500.00
合计	-2,873,376.48	-11,500.00

(二十八)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412,107.10	-2,710,133.30
合计	2,412,107.10	-2,710,133.30

(二十九)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5,800.00		5,800.00
其他	0.68		0.68
合计	5,800.68	-	5,800.68

(三十)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支出	71,370.00		71,370.00
滞纳金支出	0.07		0.07
合计	71,370.07		71,370.07

(三十一) 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734,098.83	4,669,178.79
递延所得税费用	-115,317.34	-680,408.32
合计	2,618,781.49	3,988,770.47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0,401,508.33
所得税税率	0.2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600,377.0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8,404.4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研究开发费加成扣除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税率变动导致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的变化：	
其他	
所得税费用	2,618,781.49

（三十二）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押金、保证金等		104,000.00
往来款	50,000.00	33,064,422.00
政府补助	8,496.28	25,470.09
经营性利息收入	321,584.09	256,394.99
违约金罚款收入	478,950.09	37,528.56
合计	859,030.46	33,487,815.64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689,771.38	502,745.20
押金、保证金	16,000.00	38,100.00
往来款		1,041,384.06
滞纳金	0.07	
其他（手续费）	71,408.00	89.00
合计	777,179.45	1,582,318.26

(三十三)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782,726.84	11,846,093.58
加：资产减值损失	-2,412,107.10	2,710,133.30
信用减值损失	2,873,376.48	11,500.00
固定资产折旧、使用权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75,436.07	91,061.94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0,098.24	100,098.2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800.0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390,068.76	6,645,335.0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5,317.34	-680,408.3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479,721.02	11,970,287.3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931,494.60	-14,659,863.1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336,708.37	18,034,238.0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5,906,429.43	38,956,521.6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8,956,521.60	43,575,453.5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949,907.83	-4,618,931.90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5,906,429.43	38,956,521.60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5,906,429.43	38,956,521.60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906,429.43	38,956,521.6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三十四)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000,000.00	保函保证金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	148,033,820.50	长期借款-质押借款的质押物为宿州智慧管网 PPP 项目形成的应收款
合计	181,282,121.87	---

八、或有事项

本报告期无重要承诺或或有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报告期无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	测绘服务	77,000.00	40.00	40.00

注：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二)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备注
续宝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少数股东	
宿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少数股东	
河北天元地理信息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子公司	
文山正元地理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子公司	
浙江正元地理信息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子公司	
武汉科岛地理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子公司	
海南正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子公司	
鱼台正元智慧城市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子公司	
长汀正元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子公司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备注
山东正元航空遥感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子公司	
山东正元地球物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子公司	
山东正元数字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子公司	
山东中基地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子公司	
山东正元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子公司	

(三) 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943,396.23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5,821,698.11	8,962,264.18
合计		6,765,094.34	8,962,264.18

本报告期无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2、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本报告期无关联方应收项目。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053,056.97	19,053,056.97
应付账款	河北天元地理信息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39,696.31	39,696.31
	合计	19,092,753.28	19,092,753.28

(3) 关联方承诺

本报告期无关联方承诺。

十一、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本期无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十二、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4月26日决议批准。

宿州正元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6日



第 10 页至第 59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法定代表人：

签名：



日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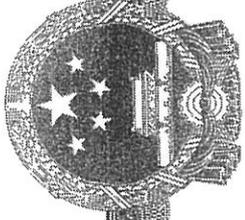
日期：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



日期：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9661664J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副本)(11-1)

名称 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增资、减资、清算、债务重组等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3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院1号楼1701-7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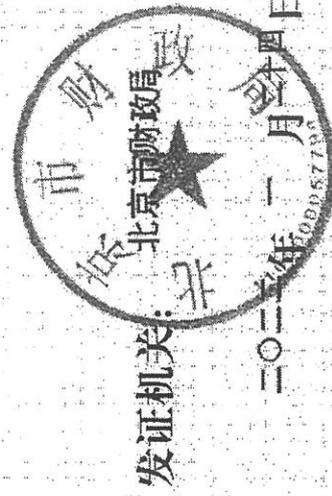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2023年04月2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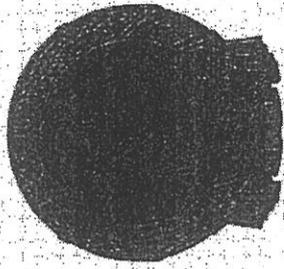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1714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名称: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刘红卫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院1号楼1701-704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00204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79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2月02日

批准注册协会: 黑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0 年 06 月 20 日
 Date of Issuance

证书编号: 230200021873
 No. of Certificate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姓名 唐宗明

姓	名	唐宗明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	生	日
Date of birth	期	1966-06-18
工	作	单
Working unit	位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 普通合伙)黑龙江分所
身	份	证
Identity card No.	号	码
		230202196606181015





姓名 刘影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2-04-23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黑龙江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230204197204231945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批准注册协会：黑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ing Institute of CPAs
 批准日期：2002-09-28
 Date of Issue

证书编号：230200011905
 No. of Certificate

年 月 日